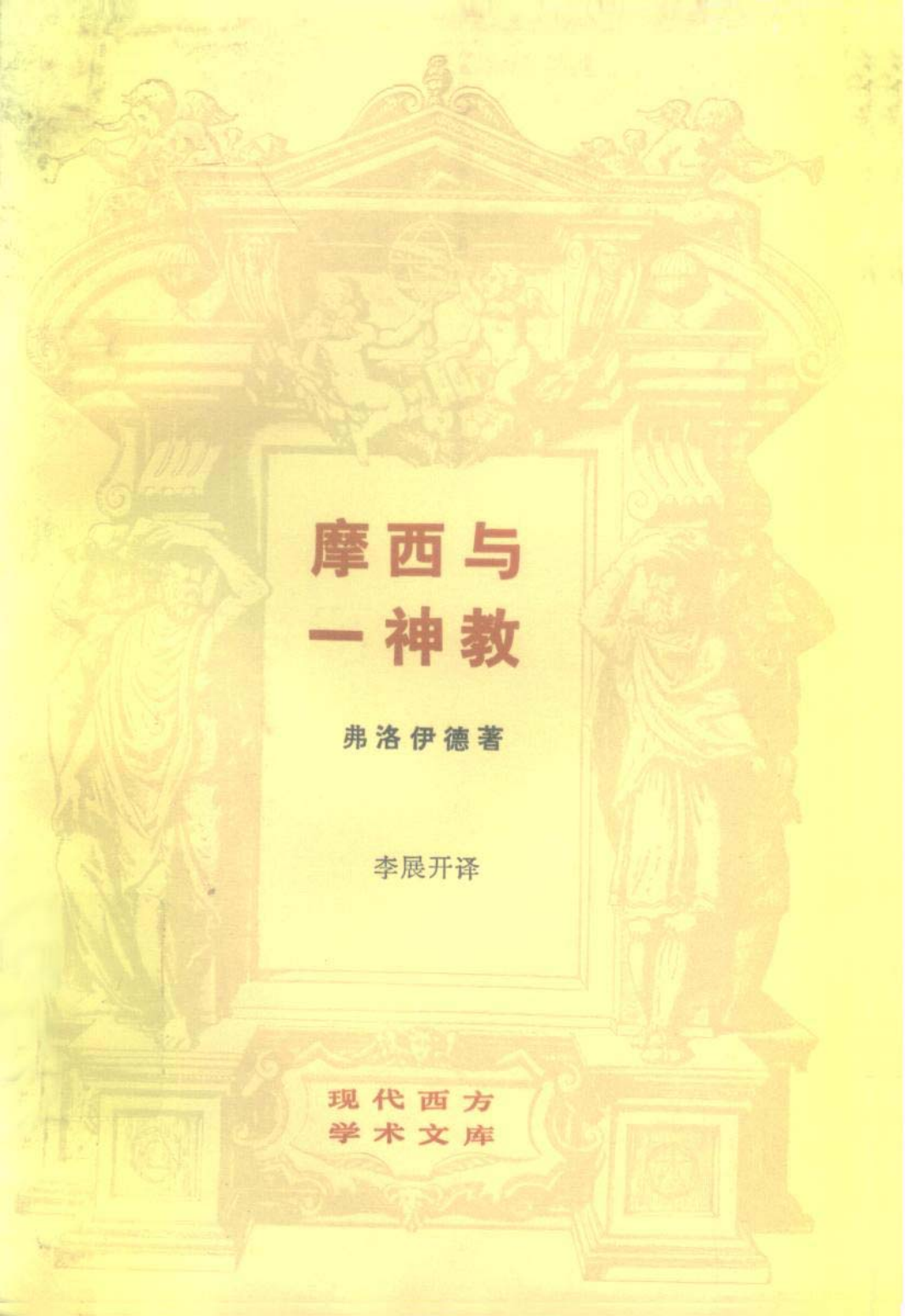




摩西与 一神教

弗洛伊德著

李展开译

现代西方
学术文库

现代西方学术文库

摩西与一神教

弗洛伊德著

李展开译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书店

(京)新登字007号

封面设计：叶雨

Sigmund Freud
Moses and Monotheism
Vintage Books, 1939.

现代西方学术文库
摩西与一神教
MEXI YU YISHENJIAO

〔奥〕弗洛伊德 著

李展开 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双桥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5 印张 110,000 字

1989 年 6 月第 1 版 1992 年 6 月北京第 3 次印刷

印数 11,501—18,500

定价 5.80 元

ISBN 7-108-00156-X/B·43

现代西方学术文库

总 序

近代中国人之移译西学典籍，如果自一八六二年京师同文馆设立算起，已逾一百二十余年。其间规模较大者，解放前有商务印书馆、国立编译馆及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等的工作，解放后则先有五十年代中拟定的编译出版世界名著十二年规划，至“文革”后有商务印书馆的“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所有这些，对于造就中国的现代学术人材、促进中国学术文化乃至中国社会历史的进步，都起了难以估量的作用。

“文化：中国与世界系列丛书”编委会在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的支持下，创办“现代西方学术文库”，意在继承前人的工作，扩大文化的积累，使我国学术译著更具规模、更见系统。文库所选，以今已公认的现代名著及影响较广的当世重要著作为主。至于介绍性的二手著作，则“文化：中国与世界系列丛书”另设有“新知文库”（亦含部分篇幅较小的名著），以便读者可两相参照，互为补充。

梁启超曾言：“今日之中国欲自强，第一策，当以译书为第一事”。此语今日或仍未过时。但我们深信，随着中国学人对世界学术文化进展的了解日益深入，当代中国学术文化的创造性大发展当不会为期太远了。是所望焉。谨序。

“文化：中国与世界”编委会

1986年6月于北京

原书编者前言

本书包含了弗洛伊德关于宗教的种种思考,在此基础上,他解释了犹太人与基督教徒的关系中的某些特征。通过对摩西传说的深入研究,弗洛伊德得出了惊人的结论:摩西本人是一个埃及人,他传给犹太人的宗教是从埃及带去的。弗洛伊德接受了摩西是在荒野里被谋杀的假说,但是他认为摩西存留在以色列人民心中,摩西的宗教教义最终取得了胜利。弗洛伊德发展了他的关于一神教的理论,对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解释。

1987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摩西，一个埃及人	1
第二章 如果摩西是埃及人	11
第三章 摩西，他的人民和一神教	45
引言性说明	45
第一节	49
1. 历史的前提	49
2. 潜伏期和传统	56
3. 类推	62
4. 应用	70
5. 困难	82
第二节	92
1. 概要	92
2. 以色列的人民	93
3. 伟大的人	95
4. 灵性的进步	100
5. 放弃与满足	104
6. 宗教中的真理	111
7. 被压抑意识的再现	113
8. 历史的真理	116
9. 历史的发展	120
注释	126
索引	142

第一章 摩西，一个

〔3〕

埃及人

要证明一个被其民族赞誉为最伟大儿子之一的人其实并非该民族的成员，这的确不是一件轻松愉快的事情，尤其是当证明者本人也是这个民族的成员时更是如此。然而，任何维护所谓民族利益的考虑都不能使我将真理置于不顾。再者，对此问题的纯事实探讨也许能够使我们更深入地了解这些事实所涉及的情况。

摩西，他的人民的解放者，为他们带来宗教和法律的伟人，属于那样一个遥远的年代，遥远得使人首先要疑问他到底是一个历史人物还是一个传奇英雄。如果他是一个历史人物；他生活的年代应该在公元前13或14世纪；除了《圣经》和犹太人的传说记载之外，我们没有关于他的文字记录。上述判断虽然缺乏确凿的历史依据，绝大多数历史学家还是认为摩西其人确实存在过，由他领导的以色列人离开埃及的事也确实发生过。我们有充分的理由坚信，不承认上述这一点，以色列其后的历史将无法被人理解。较之过去的历史研究而言，今天的科学已经变得更加精细，在探讨历史传说时则更为大度了。〔4〕

首先使我们感兴趣的是摩西的名字。他的名字在希伯来文中写作Mosche。人们很可能会问：这个名字从何而来？有什么含义？众所周知，《出埃及记》第二章中的故事已经回答了这

问题。从那一章里我们知道，从尼罗河水中救起婴儿摩西的埃及公主给他取了这个名字。那一章里还为这个名字作了语源学的解释，其含义是：“因为我从河水中救起了他。”但是，这种解释明显是不足的。《圣经》中对这个名字的解释是：“被从河水中救起的人。”《犹太百科全书》^①的一位作者因此写道：“《圣经》中的这种解释来源于民间语源学，摩西这个名字的希伯来文主动语态形式本身与这种解释不一致，(Mosche 充其量只能被理解为“外出的提水人”)。”此外，我们还有两种更进一步的见解为这位作者提供支持：其一，相信一个埃及公主具有希伯来文语源学知识本来就是荒谬的；其二，婴儿摩西被救出水的地方很可能并不是尼罗河。

- (5) 另一方面，很长时期以来，许多人都曾提出，摩西 (Moses) 这个名字来源于埃及语词汇。我将从布雷斯特德的近作《良心的曙光》^②一书中摘录一段来代替这些人的意见，他所著的《埃及史》是人们公认的权威性著作。他写道：“注意他的名字 Moses (摩西) 是埃及语这一点非常重要。毫无疑问，埃及语单词 ‘Mose’ 的意义是 ‘孩子’，也是其它某些名字如 ‘Amon - mose’ (阿蒙摩西)^③、‘Ptah - mose’ (普塔摩西)^④ 的缩略形式，意义是指 ‘Amon - a - child’ (阿蒙的孩子)、‘Ptah - a - child’ (普塔的孩子)，而这些形式本身同样可以是 ‘Amon - (has - given) - a - child’ (阿蒙给予的孩子)、或 ‘Ptah - (has - given) - a - child’ (普塔给予的孩子) 这类完整型式的缩写。缩略语 ‘孩子’ 早就成了累赘的姓名全称的便当形式，而 Mose 这个名字在埃及的纪念碑上也并不罕见。摩西的父亲不用说也会在他儿子的名字之前冠以阿蒙或普塔之类埃及神祇的名字，但这一神祇的名字在后来的流传过程中失去了，这个孩子于是逐渐被人们称为摩西

(Mose); (Moses一词中词尾的S是从《旧约》希腊文译本而来的,并非出自希伯来文,希伯来文中摩西的名字应为Mosheh。)"我按原文引用这段文字,一点也不打算分担其内容的责任。然而,我还是禁不住有些惊奇,布雷斯特德在列举与此相关的名字时,竟然忽略了埃及帝王名册中那些冠有同类神祇名字的姓名,例如阿-摩西(Ah-mose)、图特-摩西(Thut-mose)、赖-摩西(Ra-mose)等^⑤。

人们也许曾经期望,在众多承认摩西(Moses)是埃及人名^{〔6〕}字的作者中间,总会有人肯定这个名字的占有人本身一定是埃及人,或者至少考虑这种可能性。在现代,虽然人名通常由两个部分组成,虽然在新条件下引起姓名改变或同化的情况不能不加以考虑,我们却很容易从姓名判断出人的种族和国别。我们会毫不惊奇地发现诗人钱米索^⑥(Chamisso)是法国血统,而拿破仑·波拿巴特(Nepoleon Buonaparte)是意大利人,本杰明·迪斯雷利^⑦(Benjamin Disraeli)则是意大利犹太人。他们的名字会引导我们作出相应的推断。在涉及人类早期的情况时,这种从姓名推断种族的方法更为可靠,也更易进行。然而尽我所知,却没有任何历史学家对摩西其人作过如此的结论,甚至连布雷斯特德那一类情愿假定摩西其人“通晓埃及人的所有智慧^⑧”的历史学家,也没有作过这种判断。

我们只能猜测阻碍他们作出这种判断的原因,也许,这是因为对《圣经》记载的敬畏;也许,不把摩西这样的伟人想象为希伯来人本身就是荒诞不经的事情。无论出于什么原因,在鉴定伟人摩西的身世时,从来没有任何人因为承认他有一个埃及人名字而推断他是埃及人。如果他的国籍问题果真显得重要,任何与此有关的新答案肯定都是会大受欢迎的。

[7] 这就是我这篇小小论文所企求的目的。它的贡献就在于运用了精神分析学学说，由此进行的种种思考将只能打动熟悉分析推理过程并能正确判断其结论的少数读者。我希望本文能对

他们显得有些意义。

1909年，当时仍在我影响之下的奥托·兰克(Otto Rank)接受我的建议，出版了一本题为《英雄诞生的神话》^⑨的书。该书述及“几乎所有古文明民族都编撰了神话和诗歌，以颂扬他们的英雄、神奇的国王和王子、宗教、朝代、帝国和城市的缔造者。简而言之，赞美他们的民族英雄。尽管那些故事出自完全没有联系甚至连地理位置也相距遥远的不同民族，其中却充满了奇妙的类似特征，令人为之愕然的同一性，甚而至于字面的相同之处。这些众所周知的事实已给众多的研究者留下了强烈印象。”依据兰克的这些论述，再加上高尔顿^⑩的造型技巧，我们就能归纳出一种“神话概要”，使所有那些故事的基本特征突出出来。下面就是我们归纳出的“神话概要”：

“故事主人公的父母都身居高位，通常是国王和王后。”

[8] “他还在母腹中的时候就经受磨难，例如母亲戒食或难产；或者，他的父母因为某些禁令或外界干扰而只能暗中保持性关系。在他母亲怀上他时或妊娠之前，某种神谕或梦境就警告他父亲，将要降生的儿子以后会对他的安全形成危险。”

“因此，他的父亲(或者事实上的父亲)下令杀死这个婴儿，或者把他抛到绝境中去；绝大多数情况下这个婴儿是被装在箱子里抛到河流中去。”

“然后，这个婴儿被野兽或穷人如牧羊人救起，由母兽或出身低微的女人抚养。”

“他长大成人后，经历了许多奇异的冒险，找到了出身高贵

的父母，向父亲施行了毁灭性的报复并获得了人民的承认，赢得了伟大的声誉。”

这类神话中最久远的历史人物是公元前2800年前后巴比伦的建立者，阿卡得的萨尔贡^⑩。从我们感兴趣的观点而言，这里也许有必要重现一下他的自述：

“我名叫萨尔贡，全能的国王，阿卡得的国王。我的母亲是个尼姑，我不知道我的父亲；而我的叔父住在山里。在我的城市阿苏皮兰尼——它座落在幼发拉底斯河畔——我的母亲，就是那个女尼，怀上了我。她秘密地生下了我，然后把我装在芦苇箱里，用沥青封好箱子，放入了河中。河水没有淹死我，却把我带给了阿克，提水人阿克。他出自善心救我出水，把我当成他自己的儿子哺养成人。阿克让我当了他的花匠。我当花匠的时候，伊斯塔和我相爱了。后来我成了国王，在位统治了45年。”

除了阿卡德的萨尔贡之外，兰克列举的著名英雄还有摩西^⑪、塞鲁士^⑫、罗姆洛斯^⑬；此外，兰克还列举了神话和诗歌中的许多英雄，例如俄狄浦斯^⑭、卡纳^⑮、帕里斯^⑯、忒勒福斯^⑰、珀耳修斯^⑱、赫拉克勒斯^⑲、杰尔加麦什^⑳、安菲翁^㉑、塞索斯^㉒等，他们在青少年时期都有与此相似的经历。

由于兰克的工作，我们熟悉了这类神话的来源和倾向，这里我只需要对他的结论提供几点短短的暗示。所谓英雄，乃是大丈夫似地挺身而出反抗他的父亲并取得胜利的人，上述这类神话把这种斗争追溯到了英雄降生的时期，让他违背他父亲的意志而降生，并且逃脱父亲的罪恶企图而得到拯救。遗弃在箱子里的婴儿明显的是生育的象征，箱子代表子宫，河水则代表羊水。在无数的睡梦中，婴儿同其父母的关系由溺水或被救出水来代表。当一个民族的想象力把这类神话同某个著名人物相

联系时，就表明他已经被该民族承认为英雄，他的生平已被纳入了上述的典型模式。这类神话的内在来源是所谓的“家庭罗曼史”，在这种情况下，儿子因同父母的内在关系发生变化而进行反抗，尤其是反抗他的父亲。父亲则由于过分惧怕儿子将会对自己形成威胁而对他加以控制。梦境和神话中的国王和王后总是相应地代表着父母亲。其后，儿子在敌对情绪和极度失望的影响下，解除了同父母的关系，开始怨恨自己的父亲。因此，这类神话中的两个家庭——高贵之家和卑微之家——都是他自己家庭的意象，在他后来各阶段的生活中都会出现在他的意识里。

我们认为，以上论述充分解释了神话英雄降生的同一性及其广泛流传的原因。更为有趣的是，我们发现有关摩西降生和被弃的神话并不具备这种同一性，在一个根本点上甚至同其它神话截然相反。

前文述及了这类神话中铸成主人公命运的两个家庭，我们知道，分析说明法使两者成为一个家庭，两者之间只存在着时间上的区别。在这类神话的典型模式中，主人公降生的家庭是高贵的，绝大多数情况下是皇室血统；第二个家庭，即他成长的家庭，是低下卑微之家，与分析说明法所参照的环境一致。只有在俄狄浦斯的故事中这种情况有些不同，被一个国王之家抛弃的婴孩是被另一个皇室之家抚养成人的。在这个单独的例子中，两个家庭的家世有着细微的同一性，这对于俄狄浦斯神话本身而言很难说是偶然的。正如我们所知，两个家庭的社会关系的对照意在强调伟大人物的英雄本质，对于传说中的历史人物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这种对比也能赋予主人公一种明显的

[11] 高贵品质，从而拔高他的社会等级。例如，对于米底亚人来

说，塞鲁士是一个外来征服者，但米底亚人的神话却把他说成是米底亚国王的孙子，是小时候被遗弃而飘流在外的。在罗姆洛斯神话中出现有同样的迹象，如果罗姆洛斯其人确实曾经存在过，那么他肯定是一个陌生的外来冒险家和暴发户，可是罗马神话却把他说成了阿尔巴隆加^②皇室的后裔和继承人。

摩西神话的情况则完全与此不同，其中的第一个家庭——通常非常高贵的家庭——却逊色得多，因为传说中摩西出生于犹太族的利未人^③家庭；但是，第二个家庭——按通例把主人公抚养成人的卑微之家——则被埃及的皇室所取代，埃及公主把摩西当成自己的儿子抚养成人。这种颠倒典型模式的传说曾使许多研究者觉得奇怪。爱德华·迈耶和他之后的其他人都估计这个神话的原来形式并非如此。法老曾被一次预兆性的梦警告过，他的孙子将会对他的王国形成危险，所以他就把刚刚出生的孙子摩西抛到了尼罗河中。可是摩西被犹太人救了起来，当成自己的孩子抚养成人了。“民族的目的”，这是兰克的术语，已经把摩西的传说改变成了我们现在所知的形式。

然而，进一步的思索告诉我们，摩西神话的原来形式——即主人公身世与其它神话模式相同的形式——不可能留存下来，因为这个传说既可能起源于埃及人，又可能起源于犹太人。这第一种起源也许可以排除，因为埃及人并没有美化摩西的〔12〕目的，对于他们说来他并非英雄。因此，这个传说应该是起源于犹太人中，也就是说，它是符合典型模式中人民喜爱领袖的通例的。但是，这样一来它又完全不能适合犹太民族的目的，一个民族的传说怎么能把自己的英雄说成是外国人呢？

我们现在所知的摩西神话可悲地未能顺应它隐密的目的。如果摩西不是皇室血统，这个传说就无法把他塑造为英雄；如

果他保持一个犹太人的身份，又无法提高他的社会地位。整个传说中只有一个小小的特征始终使人印象深刻：无论外界的强横力量多么想把摩西置于死地，他肯定幸存下来了。这一特征在耶稣的早期历史中被反复提到过，只不过犹太王希律取代了法老的角色。因此，我们确实有权利断言，在处理这个传说的原始材料的过程中，改编者虽然笨拙，却还是差不多看到了使英雄摩西符合典型模式中英雄特色的必要性，只是由于上述的特殊原因，那样处理无法适合摩西的身份。

如果我们没有其它更成功的方法来探明这一神话中摩西被谁遗弃的问题，即使我们还无法判断摩西是否是埃及人，这种探讨恐怕也只能如此不明不白的终止了。

既然如此，我们还是回到这种神话中两个家庭的问题上来吧。我们知道，从分析说明法的标准来说这两个家庭是同一的，从神话传说的标准来说它们被区分为高贵和低贱的两种家庭。

[13] 然而，对这种神话涉及的历史人物而言，则还有第三个标准，即真实性标准。两个家庭中有一个是真实的，那就是伟大人物真正降生于其中并被养育成人的家庭；其它的一个是非真实的，是这种神话为了追求自己的目的而创造出来的。按照通例，真实的一家相当于低贱的一家，而高贵的一家相当于非真实的一家。摩西的情况看来却有些不同，下述的新观点可能为我们带来一点启发。在所有可供比较的情况中，正是第一个家庭、也就是把婴儿摩西抛弃到危险之中的那个家庭，才是非真实的一家；而第二个家庭，即收养摩西并把他抚养成人的家庭，才是他的真实的家。假如我们在探讨摩西神话时有勇气把这一观点当成真理，我们就能豁然开朗，从而认定摩西是一个埃及人，他也许是高贵之家出身，可是传说中却把他改变成了一个犹太人。

这就是我们的结论！摩西被抛弃在河里可能确有其事，可是，为了符合这一新结论，我们必须重新考虑抛弃婴儿摩西的目的。把他抛到河里的手段虽然野蛮，可是其目的却是为了使他得到拯救。

摩西传说与其它同类传说迥然不同，从他的生平故事独特的开端起就已露出端倪。其它传说中的主人公的生活历程都是自微贱中脱颖而出，随着生活的进展而飞黄腾达；而摩西其人的英雄生涯一开始就屈尊降格，由显赫的出身降低到了以色列孩子的水平。

进行这点推敲的目的，就是为了获得第二个创见性的论^{〔14〕}据，以证明摩西是埃及人的论点是正确的。我们已经看到，上述第一个论据即关于摩西名字的论据尚未成为定论^⑥，因此，我们必须作好准备，以防新的推理过程即分析婴儿摩西被谁遗弃的问题结果不佳。由于有关摩西传说的起源和演变情况纷繁复杂，上述第一个论据之类的观点显然无法得到承认；更由于涉及摩西这个历史人物的情况支离破碎而又自相矛盾，加之许多世纪以来人们对这一传说的有意歪曲和阉割，任何抽取这一史实实质的努力都注定无法成功。我个人并不欣赏这么一种消极的态度，但是我却无法处于更有力的地位。

如果果真无法取得比上述论断更有力的论据，我为什么还要把这种探讨摆到更多的公众面前呢？很遗憾，我没法直截了当地提出自己的正当理由。然而，如果有人被上述两项论据所吸引，并且认真地打算接受摩西是一个高贵的埃及人这个结论，非常深远而且有趣的前景就会展现出来。借助某些假设的帮助，指引摩西去承担那非同寻常的使命的动机将会变得明白易懂；摩西为犹太民族设立的法律和宗教中的许多独特之处也可^{〔15〕}

以因此得到解释。这样，我们还能概括出一神教宗教起源的某些重要概念；当然，这些重要概念不能单独建立在心理学或然性的基础上。即使有人愿意将摩西是埃及人这一点当作历史事实来看待，我们至少也还应该有立得住脚的证据，以免它被当作异想天开的产物或与实际情况大相径庭的货色而加以谴责。为此目的，弄清摩西的生平年代和出埃及时期的客观证据也许是足够的了，但是这并不是唾手可得的。因此，我们最好还是抑制住自己的推断，使它不要沿着摩西是埃及人这个我们自己的观点发展。

第二章 如果摩西是 埃及人……

[16]

在本书第一章中，我力图用一个新论据来说明犹太民族的解放者，法律奠基人摩西并非犹太人，而是埃及人。他的名字来源于埃及词汇，这一点虽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但早已被人注意到了。此外，我认为对婴儿摩西被遗弃的神话的分析必然得出下述结论，即他是一个埃及人，但有个民族需要把他说是犹太人。在我的文章结尾处，我曾说过，由摩西是埃及人的设想可以作出重要而意义深远的结论；但是我没有打算公开提出这类论点，因为它们建立在心理学或然性基础上，缺乏客观的证据。这样辨析出来的可能性意义越重大，我在把它暴露出去面对外界批评时就应该越谨慎，因为它就像一座放在泥土上的钢铸纪念碑，没有任何安全基础，不论这些可能性多么具有诱惑力，我们都不可能保证它们没有漏洞；即使一个问题的所有部分都吻合得丝丝入扣，我们也必须记住，可能的不一定就是真理，真理也并不一定总是可能的。并且，归根结底，被人认为与学究和捧着犹太法典不放的人为伍，满足于卖弄智巧，而不管自己的结论离真理有多远，终究不是令人向往的事情。

虽然这些疑虑至今仍然像过去一样使人感到沉重，我的各种目的也互相冲突，我还是下定决心在此基础上继续补充我的第一篇论文。但是我要再次重申，它仅仅是全文的一个组成部